证券代码：300252　　证券简称：金信诺　　公告编号：2021-035

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子公司项目获得赣州政府引导资金批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金信诺”）近日接到通知，赣州市政府重大工业项目投资引导资金管委会审议并同意引导资金支持5亿元用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信丰金信诺安泰诺高新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丰金信诺”）年产168万平方米多层线路板（新增108万平方米），其中赣州银行以项目贷款方式支持企业4亿元，国资工投以委托贷款支持企业1亿元，期限5年，国资工投委托贷款承担劣后责任，比赣州银行项目贷款早投放晚收回。信丰金信诺固定资产为整笔引导资金提供抵押担保，公司为整笔引导资金提供全额担保。前3年按年化利率2%进行利息预贴补，最终利息（费用）待项目建成投产重新计算核定后报管委会批准，信丰县政府配套出资7200万元，可根据项目建设进度，分批配套出资、发放委托贷款、项目贷款。该事项尚需待相关事项具体履行时提交公司审议机构审议。

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项目获得赣州政府引导资金批准事项如果能够顺利推进，公司的资金储备将得到大幅提升，财务费用进一步降低，有利于公司信丰金信诺安泰诺高新技术有限公司年产 168 万平方米多层线路板（新增 108 万平米）项目的加速推进，降低经营风险，进而提升公司的增长潜力，对公司未来项目开展带来积极影响。本次批准仅为赣州政府对公司项目投入引导资金达成相关意向，公司将根据后续双方合作的具体情况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并在合法合规的时间和形式下履行，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9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